

ICS 13.030.10
Z 05
备案号:38737—2013

HG

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

HG/T 4332—2012

三氯异氰尿酸泄漏的处理处置方法

Treatment and disposal for trichloroisocyanuric acid spill

2012-12-28 发布

2013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B 和附录 C 均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294)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范国强、杨裴、郭永欣。

三氯异氰尿酸泄漏的处理处置方法

1 范围

本部分告知了三氯异氰尿酸的理化性质和危害性,规定了发生三氯异氰尿酸泄漏时的紧急措施、泄漏现场的处理方法和泄漏现场的处置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三氯异氰尿酸在生产、贮存、使用、经营和运输等过程中发生泄漏时的处理、处置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2268—2005 危险货物品名表

GB/T 18664 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、使用与维护

GB 20266 耐化学品的工业用橡胶靴

GB/T 24536—2009 防护服装 化学防护服的选择、使用和维护

AQ 6102—2007 耐酸(碱)手套

3 理化性质

三氯异氰尿酸的理化性质参见附录 A。

4 危害性

4.1 危险性类别

按 GB 12268—2005 的规定,三氯异氰尿酸属于第 5.1 项氧化性物质。

4.2 健康危害

4.2.1 受热或遇水能产生含氯或其他毒气浓厚烟雾。其危害主要来自遇水分解产生的氯气。

4.2.2 皮肤接触会引起严重的刺激和灼伤。重复接触可能会造成皮肤组织腐蚀性破坏。

4.2.3 眼睛接触会受到严重的刺激和灼伤,可能会导致视力减退和角膜损伤。

4.2.4 吸入三氯异氰尿酸能刺激鼻子、嘴、喉咙和肺部。它也可能导致呼吸道灼伤,肺部水肿的出现。可能导致气短、哮喘、窒息、胸痛和肺功能损害。吸入高浓度的该物质会导致永久性的肺腐蚀性损伤。

4.2.5 误服该物质会对整个消化道造成刺激或烧伤,包括胃和肠道,其特点是恶心、呕吐、腹泻、腹痛、出血或组织溃疡。严重的可导致穿孔。

4.3 环境危害

该物质对鱼类和水生生物有害。

4.4 腐蚀危害

三氯异氰尿酸遇水分解产生的氯气具有强氧化性,对普通钢铁、不锈钢、铅和铝等常用工程材料为材质的机器、管道、设备、设施等造成严重腐蚀,甚至无法修复。

4.5 燃爆危险

本品助燃,具强刺激性。

5 泄漏紧急措施

5.1 报警